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枣环函字〔2020〕94号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共青团枣庄市委 枣庄市教育局 关于组织参加第三批齐鲁生态环保 小卫士评选活动的通知

市生态环境局各分局，各区（市）团委、教体局：

根据《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共青团山东省委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第三批齐鲁生态环保小卫士评选活动的通知》（鲁环函〔2020〕306号）要求，市生态环境局、团市委、市教育局决定组织参加全省第三批齐鲁生态环保小卫士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全市中小学在校学生。

二、评选程序

（一）市生态环境局各分局，各区（市）团委、教体局组织本辖区内中小學生参加评选活动。拟参评学生需对照《齐鲁生态环保小卫士评选标准》（见附件1）进行自评，自评80分及以上达到参评标准，准备支撑材料，填写《第三批齐鲁生态

环保小卫士申报表》（见附件2）。

（二）市生态环境局各分局，各区（市）团委、教体局对参评学生提交的申报表及支撑材料进行审核，按照各区（市）推荐名额（见附件3）等额确定推荐人选。2020年10月底前，将推荐人选的申报表、支撑材料及信息汇总表（见附件4）发送至市生态环境局，电子版一并发送至指定邮箱。

（三）市生态环境局、团市委、市教育局将在2021年六五环境日期间，对获得齐鲁生态环保小卫士荣誉称号的人员进行表彰。

三、有关要求

市生态环境局各分局，各区（市）团委、教体局要广泛宣传发动，紧密协作配合，鼓励辖区内中小學生积极参与评选活动，统筹做好指导审核、择优推荐工作。要将此次评选活动与“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主题实践活动、全市“小手拉大手 共筑碧水蓝天”行动紧密结合，引导更多青少年自觉参与生态环境保护，从而带动家庭、辐射社会，推动形成全民参与的生态文明建设大格局。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一）市生态环境局 孙长浩

联系电话：8688003

联系邮箱：zzshjbhjstk@zz.shandong.cn

（二）团市委 杜冉

联系电话：8685585

联系邮箱：gqtzzswxs@zz.shandong.cn

(三) 市教育局 孔杰

联系电话：8688228

联系邮箱：zzkongjie@163.com

- 附件：1.齐鲁生态环保小卫士评选标准
2.第三批齐鲁生态环保小卫士申报表
3.各区（市）推荐小卫士名额分配表
4.推荐小卫士信息汇总表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附件 1

齐鲁生态环保小卫士评选标准（小学生）

项目	序号	内容	分值	支撑材料
学习环境知识	1	认真学习环境知识，积极参与课堂讨论，在学校组织的与环境教育有关的测试中取得较好成绩。	12	提供成绩、照片等材料。
	2	在老师和家长带领下，积极参加环境知识科普、环保研学旅行等，不断提升自己的生态文明意识。	10	
掌握环保技能	3	在老师和家长的指导下，能够基本掌握垃圾分类、节约资源能源、废弃物再利用等的具体做法。	10	提供环保妙招、创新设计、调查报告等材料。
	4	学会利用手工制作、自然笔记、绘画等创新手段，展现优美环境、倡导环保理念、践行绿色生活。	8	
	5	围绕身边的某个环境问题，开展环境小调查，提出解决问题的好办法。	12	
规范环保行为	6	注意维护校园和教室的环境卫生，遵守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	10	提供行为总结、老师或家长评价、照片等材料。
	7	积极参加“小手拉大手”行动，主动参与学校或社区组织的环保活动。	10	
	8	在日常生活中养成勤俭节约、绿色消费、低碳出行、减少污染等良好行为习惯，并带动家长一起行动。	12	
发挥示范作用	9	在校报或其他媒体上发表环保主题的文章，分享自己在环保方面的好点子、好做法（每发表 1 篇文章得 2 分，最高 8 分）。	8	提供文章、荣誉证书等材料。
	10	近三年获得过市级及以上与环保有关的荣誉（每获得 1 项市级荣誉得 2 分、省级荣誉得 4 分、国家级荣誉得 8 分，最高 8 分）。	8	

说明：总分在 80 分（含）以上的小学生，达到齐鲁生态环保小卫士参评条件。

齐鲁生态环保小卫士评选标准（中学生）

项目	序号	内容	分值	支撑材料
学习环境知识	1	关注环境质量状况，了解政府、企业发布的环境信息和环保举措，学习环境政策、法规、科技等方面的知识，在学校组织的与环境教育有关的测试中取得较好成绩。	10	提供成绩、照片等材料。
	2	积极参与与环保有关的知识竞赛、科普讲座、研学旅行等，注重提升个人环境意识和生态文明素养。	8	
掌握环保技能	3	掌握并和他人分享垃圾分类、节约资源能源、废弃物再利用等的相关知识和具体做法。	8	提供环保妙招、创新设计、调查报告等材料。
	4	学会利用 DIY 设计、电脑编程、文学绘画、科技发明等创新手段，展现优美环境、倡导环保理念、践行低碳生活。	10	
	5	围绕身边或某个区域性环境问题，选择适宜的探究方法和调查工具，开展调查研究，提出解决问题的思路和方法，形成调查报告。	10	
规范环保行为	6	注意维护校园环境卫生，保持教室环境整洁，认真践行学校与环保有关的规章制度和学生行为规范。	8	提供行为总结、老师或家长评价、照片等材料。
	7	积极参加“小手拉大手”行动，主动参与学校、社区组织的各类环保主题活动或环保志愿服务活动，并在其中发挥重要作用。	10	
	8	认真践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如践行勤俭节约、绿色消费、低碳出行、减少污染、呵护自然等），并带动家长一起行动。	12	
	9	在老师和家长的指导下，主动了解、监督政府和企业的环保工作，勇于劝阻或举报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	8	
发挥示范作用	10	在校报或其他媒体上发表环保主题的文章，分享自己在环保方面的思路、经验和做法（每发表 1 篇文章得 2 分，最高 8 分）。	8	提供文章、荣誉证书等材料。
	11	近三年获得过市级及以上与环保有关的荣誉（每获得 1 项市级荣誉得 2 分、省级荣誉得 4 分、国家级荣誉得 8 分，最高 8 分）。	8	

说明：总分在 80 分（含）以上的中学生，达到齐鲁生态环保小卫士参评条件。

附件 2

第三批齐鲁生态环保小卫士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年 级、班 级			
学校联系人		手 机			
家 长		手 机			
对照评选标准 进行自评打分	学习环境知识	掌握环保技能	规范环保行为	发挥示范作用	自评总分
个人事迹简介 (800 字以内)					

<p>近三年来 与环保有关 的荣誉</p>	
<p>学校推荐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市生态环境局、 团市委、市教育 局推荐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省生态环境厅、 团省委、省教育 厅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备注</p>	

附件 3

各区（市）推荐小卫士名额分配表

区（市）	推荐名额
滕州市	10
薛城区	5
山亭区	5
市中区	5
峰城区	5
台儿庄区	5
合 计	35

附件 4

推荐小卫士信息汇总表（___区市）

填表单位：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学校联系人	手机
1						
2						
3						
.....						

说明：本表由市生态环境局各分局填写，用于汇总推荐小卫士信息。

填表人：

联系电话：